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建議。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5)

公 佈
行使超額配股權

- 本公司宣佈，星展亞洲（代表配售包銷商）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全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19,800,000股額外H股，純粹用以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
- 本公司將會按每股H股作價4.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股份發售的每股H股發售價，發行及配發額外H股。

本公司宣佈，星展亞洲（代表配售包銷商）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全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的19,800,000股額外H股（「超額配發股份」）包含本公司所發行的18,000,000股新H股及自朝陽副食品持有的內資股轉換的1,800,000股H股，相當於股份發售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5%，純粹用以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本公司將會按每股H股作價4.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股份發售的每股H股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19,800,000股H股。

創業板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

緊接本公司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前後，本公司的持股架構如下：

股東	發行及配發 超額配發股份前		發行及配發 超額配發股份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朝陽副食品	171,969,808	46.91	170,169,808	44.24
山西信託	26,635,710	7.27	26,635,710	6.93
其他發起人	36,014,482	9.82	36,014,482	9.36
公眾股東	132,000,000	36.00	151,800,000	39.47
已發行股本總額	<u>366,620,000</u>	<u>100.00</u>	<u>384,620,000</u>	<u>100.00</u>

緊隨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將為384,620,000股，其中合共151,800,000股H股將由公眾股東持有，佔經超額配發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9.47%。

本公司發行超額配發股份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8,200,000港元，將按招股章程「業務目標陳述」一節所述主要用作以下用途：當中47,700,000港元將用作擴展本集團於中國的零售網絡；當中23,500,000港元用作改善及發展本集團的資訊及物流系統；而當中7,000,000港元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衛停戰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一）

本公佈(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令當中所載任何內容有誤導成份；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為衛停戰、李建文、李春燕及劉躍進；非執行董事為顧漢林及李順祥；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法明、黃江明及鍾志鋼。

* 僅供識別

招股章程將一直在創業板網站刊登，而本公佈將自登載日期起計在「新上市公告」網頁刊登不少於7天。